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IR Resources Limited

同仁資源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86)

**關連交易－
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股份
及
委任非執行董事**

認購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人有條件同意按認購價認購認購股份。

假設已發行股份數目於本公告日期至認購事項完成期間並無變動，則認購股份相當於(i)本公告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約40.57%；及(ii)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之已發行股份約28.86%。認購事項所得款項之總額及估計淨額分別為4,130,000港元及為3,900,000港元。

特別授權

認購股份將由本公司根據將於股東特別大會徵求獨立股東同意的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以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GEM上市規則之涵義

認購人由何女士全資擁有。由於何女士為本集團若干從事林業及農業業務的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且彼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詳情見下文)，根據GEM上市規則，認購人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下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供獨立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認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包括授出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的特別授權)。就董事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認購人及其何女士於本公告日期並無持有任何股份，因此並無股東於認購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及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批准認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的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何女士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請留意，認購事項須待認購協議所載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且認購事項不一定會完成。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認購協議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其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 (i) 本公司(作為發行人)；及
- (ii) 認購人(作為認購人)。

認購人由何女士全資擁有。由於何女士為本集團若干從事林業及農業業務的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且彼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詳情見下文)，根據GEM上市規則，認購人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認購股份

根據認購協議，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人則有條件地同意按認購價認購認購股份。

假設已發行股份數目於本公告日期至認購事項完成期間並無變動，則認購股份相當於(i)本公告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約40.57%；及(ii)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之已發行股份約28.86%。基於股份於認購協議日期之收市價為0.115港元，認購股份之市值為約6,800,000港元，而面值為590,000港元。

認購股份彼此之間及與於認購股份配發及發行日期已發行之其他股份在所有方面具有同等地位。

認購價

認購價乃由本公司與認購人經公平磋商後釐定，已參考(i)股份之市價走勢；(ii)股份之成交量；(iii)本集團持續虧蝕；(iv)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在全球爆發；(v)全球金融市場波動；及(vi)股東應佔本集團每股綜合資產淨值，及較：

- (i) 認購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每股收市價0.115港元折讓約39.1%；
- (ii) 緊接認購協議日期前最後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每股平均收市價0.120港元折讓約41.7%；及
- (iii)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東應佔本集團每股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0.059港元溢價約18.6%。

認購事項所得款項之總額及估計淨額將分別約為4,130,000港元及約為3,900,000港元。每股認購股份淨價估計約為0.066港元。

認購協議條件

認購事項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

- (a) 聯交所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 (b) 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以股數投票方式通過相關決議案，批准認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包括授出特別授權以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
- (c) 股份在聯交所之買賣並無於認購事項完成前任何時間被撤銷或撤回，以及並無接獲聯交所表示將於認購事項完成後任何時間暫停、撤銷或撤回股份在聯交所上市；
- (d) 自認購協議日期起至認購事項完成日期止(包括該日)，本公司及認購人根據認購協議提供之保證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真實及準確；
- (e) 本公司已獲取本公司就認購事項及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可能需要獲取之所有必要同意及批准；及
- (f) 認購人已獲取認購人就認購事項及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可能需要獲取之所有必要同意及批准。

條件(a)、(b)、(c)、(e)及(f)不可獲本公司及認購人豁免。本公司可就認購人提供的保證豁免條件(d)，而認購人則可就本公司提供的保證豁免條件(d)。倘任何條件未能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或本公司與認購人可能書面協定之有關其他日期)前全面達成或獲豁免(視乎情況而定)，認購協議將告終結及終止，其後任何一方概無擁有認購協議項下任何義務及責任，惟任何先前違反認購協議者則除外。

認購事項將於上文所載條件達成或獲豁免(視乎情況而定)後第五個營業日(或本公司與認購人協定之有關較後日期)或之前完成。

上市申請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特別授權

認購股份將根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向獨立股東尋求之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假設自本公告日期起直至認購事項完成時之股份數目沒有變更，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及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之股權架構列載如下：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Mega Trillio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20,775,000	14.28%	20,775,000	10.16%
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	20,757,500	14.27%	20,757,500	10.15%
Million Pacific Holdings Corporation	20,387,701	14.02%	20,387,701	9.97%
認購人	—	—	59,000,000	28.86%
公眾股東	83,519,950	57.43%	83,519,950	40.86%
總計	145,440,151	100.00%	204,440,151	100.00%

進行認購事項之理由及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主要從事(i)林業及農業業務；(ii)金融服務業務；(iii)物流業務；及(iv)文化業務。

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述，中美貿易戰加上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爆發及擴散，導致全球金融市場出現前所未有的波動及世界各地封關，使本集團遭受不利影響。根據世界銀行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出具的報告，二零二零年中國經濟增長預料在基礎情況將大幅放緩至2.3%，或在低迷情況可低至0.1%，對比二零一九年的增長則為6.1%。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國際貨幣基金組織亦預測全球經濟在本年度收縮3%，並形容全球衰退為

自一九三零年代經濟大蕭條以來為惡劣。鑑於上述種種，董事認為認購事項乃良好的集資機會，保護本集團免受即將席捲而至的經濟風暴波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且認購協議之條款(包括認購價)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誠屬公平合理。預期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3,900,000港元將用於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及用作一般營運資金(例如一般公司及行政開支)。

本公司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過往十二個月並無進行任何股本集資活動。

GEM上市規則之涵義

認購人由何女士全資擁有。由於何女士為本集團若干從事林業及農業業務的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且彼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根據GEM上市規則，認購人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下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何女士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何女士，51歲，於策略規劃、企業管理及企業發展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並為一家於亞洲從事原材料業務的大型跨國企業的高級管理人員。何女士持有日本茨城大學的國際金融學士學位及香港公開大學的商業管理碩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何女士(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的股份權益；及(iv)於本公告前三年並無擔任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的董事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與何女士訂立任何服務合約，而何女士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其後將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至少每三年一次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何女士的薪酬將於較後日期由董事會參考彼的職務及職責釐定。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任何規定披露及並無其他有關委任何女士的事宜須敦請股東垂註。

董事會熱烈歡迎何女士加入董事會。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供獨立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認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包括授出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的特別授權)。就董事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認購人及何女士於本公告日期並無持有任何股份，因此並無股東於認購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及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批准認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的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將告成立，以就認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獨立財務顧問已獲委任，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認購協議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的意見函；(iii)獨立財務顧問就認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發出的意見函；(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v) GEM上市規則所要求的其他資料的通函，將根據GEM上市規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請留意，認購事項須待認購協議所載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且認購事項不一定會完成。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所賦予各詞彙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同仁資源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GEM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
「獨立財務顧問」	指	豐盛融資有限公司，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所指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獨立股東」	指	根據GEM上市規則須就批准認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交易之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放棄投票以外之股東
「何女士」	指	何腊梅女士，認購人之唯一股東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供獨立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
「股東」	指	股份之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特別授權」	指	將於股東特別大會尋求獨立股東批准之特別授權，以根據認購協議向認購人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人」	指	Power China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於安圭拉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認購事項」	指	認購人認購認購股份

「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認購人就認購事項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之認購協議
「認購價」	指	每股認購股份0.07港元
「認購股份」	指	根據認購協議條款將向認購人配發及發行之59,000,000股新股份
「港元」	指	香港之法定貨幣港元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同仁資源有限公司
 主席
陳正衡

香港，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位執行董事，即陳正衡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彭敬思女士、張燕強先生及洪炳賢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計一連七日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並將刊登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irresources.com.hk>。